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筹划资产购买事项,经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爱康科技,股票代码:002610) 自 2016 年 7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(详见 2016 年 7 月 9 日、7 月 16 日公司刊登在 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关于筹划资产购买事项的公告》、《关于筹划资产 购买事项的进展公告》,公告编号: 2016-94、2016-95)。2016年7月23日,公 司确认筹划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,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16-97), 并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 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100)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正与相关方就具体重组方案进行进一步磋商沟通,有关 各方及中介机构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、评估、审计等 各项工作。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,避免公司股价异 常波动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将于8月8日(星期一)开 市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,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进展情况公告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 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敬请投资者关注相 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

二O一六年八月六日

